

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表现、症结及应对策略

——以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为例

王志标^{1, 2} 黄大勇²¹

(1. 长江师范学院 学报编辑部, 重庆 涪陵 408100;

2. 长江师范学院 武陵山区特色资源开发与利用研究中心, 重庆 涪陵 408100)

【摘要】: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主要表现在形态异化(文化失真与破坏)、生态异化(文化资源过度转化利用)和能态异化(文化资源依赖)等方面。以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为例从市场扰动(商业化、利益驱动和短期寻租)、文化挤压(外部强势文化的冲击)和内部失调(民族文化资源保护力度不足)等方面分析了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症结。最后,提出从持续(合理开发民族文化资源)、认同(提高公众对民族文化的尊重和认同)和管治(加强对民族文化资源的保护、防止民族文化资源异化和流失)等角度应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

【关键词】:民族 文化资源 资源化 陷阱

【中图分类号】C95:G12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867X(2019)05-0029-08

一、引言

民族文化资源指的是源于民族文化并在一定条件下能够产生经济价值的资源,分为有形民族文化资源和无形民族文化资源。^①有形民族文化资源是指那些有着具体形态的民族文化资源,如古村镇、历史遗址、特色民居建筑、民间工艺品等;无形民族文化资源主要包括民间习俗、民族文学、民族艺术、民族生产活动经验、民族节庆等。民族文化资源化是民族文化的“物化”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由于民族文化资源的不合理开发、外界文化的影响和文化资源保护力度不足等原因极易形成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如丽江大研古城和大理喜洲古镇在民族文化资源化的过程中出现的“空心化”、文化失真和部分传统民族文化资源消亡等问题。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严重威胁到传统民族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同时给民族文化资源化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了巨大的挑战。因此,有必要研究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以防止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形成或进一步加深,促进民族文化资源的协调及可持续发展。

国内外学者从旅游和城镇化对民族文化资源的影响、民族文化不合理开发的突出表现、资源开发与文化的冲突、民族文化过度开发的危害等角度探讨了开发民族文化资源存在的负面影响。第一,关于旅游和城镇化等通过引入外部文化对民族文化资源影响的研究。一方面,国内外众多学者指出旅游开发对民族文化资源具有消极影响。Burns等研究了旅游目的地经济水平的高低对当地文化的影响,结论是旅游会显著增加经济不发达地区文化被同化的可能。^②Timothy以印尼著名文化旅游地亚卡塔

作者简介:王志标,长江师范学院学报编辑部执行主编助理,武陵山区特色资源开发与利用研究中心研究员,教授,博士。黄大勇,长江师范学院院长,武陵山区特色资源开发与利用研究中心研究员,教授。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西南民族地区文旅融合中的文化资源陷阱及应对策略研究”(17XMZ029)阶段性成果。

(Yogyakarta)购物街为例,研究了购物市场中非法经营行为的负面效应。^②周长山以广西古村镇为例,探究了旅游开发对古村镇的影响,认为旅游开发使得古村镇“原真性”流失,沦为“非活态”的博物馆,同时过度商业化会将居民挤出原生土壤,使得地方民俗被切断,古村镇异化为千面雷同、追逐利益的商业化区域。^③陈修岭等对民族旅游中的族群认同危机与自洽性进行了研究,指出民族旅游开发导致文化移植和文化失真,进而造成了族群认同危机,而提高民族文化的“自洽性”有利于消减这种危机。^④另一方面,部分学者认为城镇化和工业化对民族文化资源造成了破坏。高燕梅等认为城镇化进程破坏了民族文化资源和文化生态,加剧了传统民族文化的流失和消亡,大量民族传统文化衍生产品被抢注、被掠夺,民族传统文化滥用现象十分严重,提出应加强民族传统文化的知识产权保护。^⑤王红霞指出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进程的推进使得一些地方重开发利用、轻保护传承,导致民族文化资源被过度开发甚至破坏性开发,生态环境和文化原真性遭到破坏;一些特色小镇建设对文化元素和文化因子的挖掘不充分,导致文化产品的层次和质量低下。^⑥赵冬菊等认为盲目城镇化忽视了对历史文化的保护,造成了历史文化遗址的破坏和传统习俗、民间文艺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消逝,威胁到民族文化资源的保护和传承。^⑦第二,关于民族文化资源不合理开发表现的研究。学者们对这一方面的研究多借助案例论证民族文化的不合理开发。Jia指出在中国快速发展的大形势下许多古城镇面临着区域衰落、功能不全、开发过度、环境恶化等问题,部分古建筑已濒临消失。^⑧王志标通过对传统文化资源产业化路径的研究,认为我国文化资源化过程中存在着政府管理中的失序、行业协会指导不利、产品趋同和人力资源短缺的问题。^⑨刘华对西北地区的生态旅游发展进行了探析,认为各民族地区存在着无序开发导致生态破坏、资金短缺以及人才数量和素质不足等问题。^⑩蒋珂等以四川安仁古镇和洛带古镇为例研究了文旅类特色小镇同质化问题,认为这种同质化主要表现在开发理念同质化、发展路径同质化和旅游产品同质化等方面。^⑪第三,关于资源开发与文化冲突的研究。Chhabra等对澳大利亚部分土著文化旅游进行了研究,结果表明土著文化旅游开发过程中必然会发生游客文化和土著文化的冲突,所以开发土著文化旅游需要熟悉双方文化的行政人员的协调。^⑫吴晓山认为民族文化旅游中的冲突行为是造成传统民族文化过度商业化、低俗化、民族文化失真等现象的原因,并对冲突的动因构成及其相互关系进行了实证研究。^⑬Chen研究了中国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问题,指出中国经济发展与其环境和社会文化可持续性之间存在着冲突,如受污染的自然环境、过度拥挤的地方、受侵蚀的景观以及传统和遗产的消失都会导致西方国家潜在游客对中国旅游产生不良印象,以及旅游体验质量下降。第四,关于民族文化过度开发危害的研究。Foxell等研究了马耳他“文化遗产”旅游目的地的重新定位问题,指出旅游业的过度开发严重破坏了岛屿的文化遗产和生态环境,致使危机感盛行。^⑭钟洁等以四川民族地区为例研究了旅游开发对生态安全的影响,指出旅游承载力“超载”现象造成了环境安全威胁,对旅游地的自然生态环境和文化生态环境造成了不可逆的破坏。^⑮刘芝凤指出单纯以经济价值为目的的开

^①唐德彪:《论民族文化的资源化》,《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第2期。

^②Burns P M, Holden A. Tourism: a new perspective [M]. London: Prentice-Hall, 1995: 116-120.

^③Timothy D J, Wall G. Selling to tourists: Indonesian street vendors [J].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1997, 24(2):322-340.

^④周长山:《关于保护传统村镇、建设美丽广西的思考》,《广西城镇建设》2014年第11期。

^⑤陈修岭,杨慧,杨家娣:《民族旅游中的族群认同危机与自洽性研究》,《广西社会科学》2015年第8期。

^⑥高燕梅,王景:《城镇化进程中云南民族传统文化知识产权保护研究》,《云南社会科学》2015年第2期。

^⑦王红霞:《贵州民族文化保护发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思考》,《贵州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4期。

^⑧赵冬菊,黎光:《城镇化进程中历史文化的保护与传承研究》,《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17年第3期。

^⑨Jia Y Y. Research on the development of Sichuan traditional rural fair's landscape under the guidance of tourism development [J]. Advanced Materials Research, 2011, 368-373: 1750-1753.

^⑩王志标:《传统文化资源产业化的路径分析》,《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年第2期。

^⑪刘华:《西北民族地区生态旅游可持续发展探析》,《黑龙江民族丛刊》2014年第3期。

^⑫蒋珂可,熊正贤:《文旅类特色小镇同质化问题与差异化策略研究——以四川安仁古镇和洛带古镇为例》,《长江师范学院学报》2019年第2期。

^⑬Chhabra D, Healy R, Sills E. Staged authenticity and heritage tourism [J].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2003, 30(3): 702-719.

^⑭吴晓山:《冲突在民族文化旅游中的动因与消解》,《四川民族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

^⑮Foxell E, Trafford A D. Repositioning Malta as a cultural heritage destination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发会流失民族本土文化资源的文化元素，使得民族地区“弱经济价值文化遗产”的多维价值被湮没，不利于民族文化资源的保护。^{①4}

上述研究从不同侧面反映了我国民族文化资源化的情况，为该领域的进一步研究和相关政策制定提供了一定的借鉴。然而，依然存不足之处：首先，目前研究大多只关注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某一方面，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概念和综合表现没有一个明确的表述；其次，现有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研究多为定性研究，缺乏相关数据的支撑。因此，本文将在对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等地民族文化资源转化实地调研的基础上，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表现加以分析，结合调研数据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症结进行研究，并进一步提出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应对策略。

二、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表现

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主要表现在文化失真与破坏(形态异化)，文化资源过度转化利用(生态异化)和文化资源依赖(能态异化)三个方面。

(一)形态异化——文化失真与破坏

文化失真与破坏是民族文化资源化形态异化的具体表现，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第一，篡改、歪曲、改造、伪造民族传统文化。如东巴文化在国内外都享有盛誉，因此一些无良商家通过在木料上刻几个似是而非的文字就将其当做“东巴文字的艺术品”出售。第二，扭曲文化含义。这突出表现为在传统文化表演中刻意夸大或杜撰民族文化资源的某一特点以满足旅游者的猎奇心理，比如对民族歌舞的起源或婚恋习俗形式的大肆渲染。第三，将民族传统文化商业化。商业化是民族文化资源开发的主要手段，但某些旅游开发全然不顾文化内涵，对传统文化资源进行批量包装和营销，过度的商业化对传统文化造成了极大的破坏。第四，改变民族传统文化用途。如泼水节本是傣历新年和傣族传统民族节庆活动，节日期间人们互相泼洒清水以祈求新福，然而为了吸引观众和追逐利润，一些景区的傣族风情园在非泼水节期间也雇佣外族青年进行泼水表演，从而使得庄重传统的泼水节沦为赚钱的工具。第五，改变民族传统文化神圣性。比如在民俗文化展演节目中随意展示、解说少数民族的传统习俗和神秘宗教仪式，这极易伤害了相关民族的信仰和感情。

(二)生态异化——文化资源过度转化利用

文化资源过度转化利用是民族文化资源化生态异化的具体表现，主要包括以下五个方面。第一，超出游客容量。根据国家旅游局颁布的《景区最大承载量核定导则》，各大景区都设有最大游客承载量并制定游客流量控制预案，然而实际中很多热点景区仍存在着超出游客承载量的问题，严重威胁景区的人员和环境安全，如丽江古城就曾多次被报道出游客超过景区最大承载力的新闻。第二，旅游产品价格扭曲。这是在旅游景区屡见不鲜的一个问题。由于缺乏有效的监管，部分不良商家对旅游产品的定价远高于市场价格，如青岛“天价虾”和桂林“天价娃娃鱼”事件严重损害了消费者的权益和两地的旅游城市形象。第三，旅游产品供给过度。虽然在大量资本进驻旅游业后带来了丰富的旅游产品，但部分景区出现了供给过度的现象，造成的资源浪费、生态破坏等社会问题不容忽视。第四，恶搞民族文化资源。为了迎合一些旅游者的低级趣味，部分景区出现了利用旅游商品或节目恶搞民族文化资源的现象，这背离了民族文化资源化的初衷，也是对传统文化的亵渎和误导。第五，文化产品质量不高。当前不少民族旅游景区的文化产品普遍存在着内容雷同、形式单调等内容质量问题，缺乏地方特色或文化内涵。第六，文化旅游地声誉贬损。对民族文化资源不当的转化利用和各种负面问题的出现会影响旅游者对文化资源的真实性感知和评价，严重损害旅游开发地区和所在城市的形象和美誉度。

Culture, 2010, 4(2) : 156—168.

⑬钟洁，覃建雄，蔡新良：《四川民族地区旅游资源开发与生态安全保障机制研究》，《民族学刊》2014年第4期。

^{①4}刘芝凤：《地方治理中的民族文化资源保护与新经济发展分析》，《北方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年第3期。

(三)能态异化——文化资源依赖

文化资源依赖指的是对某一类文化资源或资源产业的过度信任与过分依赖，是民族文化资源能态异化的具体表现，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第一，文化资源的片面性开发。一些民族文化资源开发只针对某一关键性或代表性资源，容易导致该民族文化资源的过度开发及其他民族文化资源的开发不足甚至遭受遗弃和流失。第二，文化资源的浅层次开发。粗放型的开发方式往往忽视文化内涵，导致民族文化资源的表面化、浅层次的开发。例如，大量人工文化景观和文化复制物因缺乏文化内涵而关注度不足，这既浪费了资金和资源，也破坏了民族文化资源的原生态。第三，文化产品缺乏创新。大多数文化产品仅停留在旅游观光层次上，低端化、雷同化现象十分严重，在文化产品的设计和生產上忽视与科技的融合，不能制造出高层次的、高附加值的、文化内容丰富的产品，难以满足消费者不断变化和升级的消费需求。第四，忽视文化资源化与生态的协调发展。对文化资源的过度依赖忽视了文化资源化与生态的协调，导致部分民族地区生态环境恶化，这威胁到了民族文化资源化的可持续发展。

三、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症结

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不利于民族文化资源开发的可持续发展，也会对传统民族文化的保护和传承造成威胁，因此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症结进行细致的分析很有必要。本节以丽江大研古城和大理喜洲古镇为例，结合调研数据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症结进行分析。调查问卷共550份，有效问卷531份，问卷有效率为96.55%。

(一)研究区概况

1. 大研古城

大研古城位于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坐落在丽江坝中部。古城始建于元初，在南宋时期就初具规模，发展至今已经有800多年的历史。多年来，古城儒、释、道文化和纳西族本土文化，以及汉、藏、白等多元文化相互交融，民族文化资源丰富多样，代表性的有木府、万古楼、五凤楼等经典传统建筑，火把节、甲子会、药王节等传统民俗节庆，以及东巴文字、东巴经、东巴音乐、东巴舞蹈等传统纳西族东巴文化。其中，纳西族的古老文字东巴文被看作是人类社会文字起源和发展的“活化石”，是全人类的珍贵文化遗产。据专家考证，东巴文是目前世界上唯一存活的象形文字，属于文字起源的早期形态，也是目前世界上唯一沿用至今的象形文字。

大研古城在民族文化资源开发的过程中成功塑造了很多蜚声海内外的文化品牌，如纳西古乐、《丽水金沙》《印象丽江》等，同时积极推进古城的改造升级，创建国际特色城镇。然而，近年来随着民族旅游开发的不断深入，大研古城的民族文化资源遭到了一定程度的扭曲和破坏，出现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趋势。第一，景区开发过度，游客数量超负荷。近年来媒体多次报道，大研古城游客数量超过了景区最大承载力，从而严重威胁景区的人员和环境安全。第二，古城“空心化”严重，原滋原味的纳西族传统生活方式在古城内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来自全国各地、文化背景相异的外地经商者。第三，传统文化过度商业化，丧失文化内涵。如一些洞经音乐演出刻意夸大其“古老”“神秘”等特点，以此进行商业宣传和炒作。第四，旅游文化产品低质量和同质化现象突出。古城内很多店铺的旅游商品在性能、外观甚至营销手段上相互模仿，批量生产、毫无地方民族特色的“旅游纪念品”充斥了古城，纳西传统手工艺却逐渐没落。

2. 喜洲古镇

喜洲古镇位于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北部，古称史城、大厘城，距今已经有一千多年的历史。古镇西枕苍山，东临洱海，是大理白族文化的发祥地之一。喜洲自古以来就是一个历史文化名镇，远在南诏国时期，喜洲就是一个商贾云集的重镇。明清时期，这里诞生了著名的喜洲商帮，其商贸文化至今仍广为流传。千年的悠久历史积淀了丰厚浓郁的民族文化资源，如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喜洲白族民居古建筑群，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白族扎染，独有的宗教信仰——本主崇拜等多种物

质与非物质民族文化资源。

近年来，喜洲古镇积极引进商业投资，充分利用本地文化优势开发民族文化资源，并大力推进各项改造工程，从而使其民族文化资源化水平不断提高。民族旅游开发有效带动了古镇及其周边的经济水平，但也对古镇的传统民族文化资源带来了一系列的冲击和破坏。第一，生活环境污染加重。日益增加的游客流量和随处可见的生活垃圾、小广告等严重污染了古镇的生态环境。第二，建筑风格受到影响。不少传统民居建筑被改建，使用了许多现代化的建筑材料，如瓷砖、铝合金门窗、铁门等，失去了传统白族建筑的独特风格。杂乱不堪的电力、电讯、有线电视等线路也严重影响了古镇建筑风貌。第三，古城“空心化”现象十分严重。留在古镇上的原住居民多是老人和小孩，多数店铺、房屋等都被租售给了外来经商者，当地人外流较多，也因此失去了民族文化资源原生态的“寄生体”。第四，民族传统衣、食、语言、手工艺等传承与使用不足。传统语言、服饰、小吃等逐渐消失，扎染、泥塑等传统手工艺后继乏人、濒临失传，以致古镇旅游文化产品多是批量进货、质量低下的“舶来品”，民俗节目表演也缺乏文化内涵。

(二)主要症结

1. 市场扰动——商业化、利益驱动与短期寻租

市场扰动是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首要症结。市场扰动引致不合理开发，主要表现在商业化、利益驱动与短期寻租等3个方面。

第一，民族文化资源开发的过度商业化。出于对经济利益的追逐，一些开发商对民族文化资源进行筛选和重组，发掘其充满刺激性、娱乐性、互动性的元素以吸引旅游者的关注。在激烈的商业竞争中，大量传统习俗、民族仪式等被竞相开发成商品，甚至被任意改变、加工和歪曲，文化内涵逐渐淡化、消亡。^⑤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的传统表演节目就是典型案例，旅游开发使得民族传统表演的“原生态”日渐式微，表演仪式发生了一定程度的改变。下表(表1)是对大研古城、喜洲古镇传统表演仪式变化的调查情况。

表1 大研古城与喜洲古镇传统表演仪式变化比较 单位:%

变化程度 调研地区	没变	有点变化	变化很大	全变样了
大研古城	6.25	64.58	25.00	4.17
喜洲古镇	13.64	59.09	22.73	4.55

资料来源:作者自制

调查问卷结果显示，大研古城中64.58%的受访者认为传统表演仪式“有点变化”，分别有25.00%和4.17%的受访者表示传统表演仪式“变化很大”和“全变样了”，仅有6.25%的受访者认为传统表演仪式“没变”。与大研古城调查结果类似，喜洲古镇中仅有13.64%的受访者表示传统表演仪式没有发生变化，其余大部分受访居民都认为传统表演仪式发生了相应程度的变化。这些调研数据直观地表明，旅游开发对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的民族文化资源产生了一定影响，造成部分民族文化资源“原生态”的弱化。

第二，民族文化资源转化的利益分配不尽合理。当地居民作为民族文化资源的重要载体，理应参与到民族文化资源转化工

^⑤①黄成华:《少数民族文化商业化开发的风险及其对策》，《创新》2016年第6期。

作中并获取相应收益，然而通过调查发现，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的居民并未从民族文化资源开发中获得满意的收益。

图 1 为大研古城与喜洲古镇民族文化资源转化中居民受益程度统计图。从调查结果来看，大研古城 46.94%的受访者认为居民从民族文化资源转化中受益程度为“中等”，而喜洲古镇这一比例仅为 36.34%，居民受益满意度不高;认为大研古城当地居民“受益较少”和“受益不大”的比重分别为 4.08%和 14.29%，喜洲古镇对应比重分别为 27.27%和 22.73%;分别有 18.37%和 16.33%的大研古城受访居民表示“受益较多”和“是最大受益者”，而喜洲古镇对应人数比仅为 9.09%与 4.55%。从总体上看，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民族文化资源转化中居民受益程度度不高，值得注意的是，喜洲古镇民族文化资源转化的居民受益度明显低于大研古城。当地居民受益度直接决定了其在民族文化资源转化中的配合度和参与度，故民族文化资源开发的利益分配不均是导致大研古城、喜洲古镇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一个重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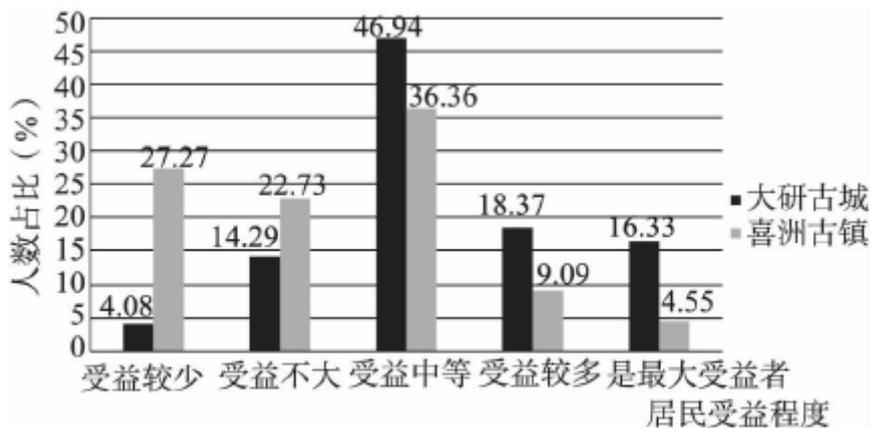


图1 民族文化资源转化后大研古城与喜洲古镇居民受益程度比较

第三，短期寻租造成的民族文化资源表面性开发。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的旅游开发项目大多停留在表面层次，忽视了对实质性内容的提升，难以留住原住民从而导致“空心化”现象十分突出，传统手工艺等大量民族文化资源也随之逐渐消逝。

大研古城旅游业的快速发展使得大量外地商人循商机而来，而原住民则因为资金有限、古城生活设施相对落后而选择迁往新城区居住，将古城内的房屋住宅租售给外地商人进行经商。如此一来，原住民不仅可以享受新城区现代化的生活，住宅租金或售房收入也能为他们提供一定的经济来源。当地居民中也有少数留在古城中，但他们做的工作仅仅是一些管理或清洁工作，实际上的生活重心也是在新城区。这样就导致大研古城内“空心化”现象十分严重，原滋原味的纳西族传统生活方式在古城内逐渐消失，取而代之的是来自全国各地、文化背景相异的外地经商者。如今，大研古城内充斥着各种外来文化，失去了古城原本浓郁的纳西族特色。

喜洲古镇也存在与大研古城同样的“空心化”问题。在自然和人为的各种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古镇部分民居已经老化甚至坍塌，而对于传统民居的保护和维修，政府给予的资金支持十分有限，因此多数民居仍然处于自由维护、自改自建的状态。对比古老传统的房屋建筑和设施，村民更愿意搬到古镇外宽敞明亮、设备齐全的新楼房，而不是对老房子进行修缮。此外，由于对传统技艺的扶植力度不足，居民难以维持生计，因此大多数人都选择离开古镇或外出务工，导致古镇的“空心化”和传统手工艺的没落。

2. 文化挤压——外部强势文化对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冲击

旅游开发是一把双刃剑。一方面，它改变了少数民族地区相对封闭和落后的状态;另一方面，旅游开发带来的外界文化对少

数民族本土文化产生了强烈的影响和冲击。在与外界强势文化的碰撞中，少数民族本土文化逐渐被同化和改变。

表 2 大研古城与喜洲古镇传统服饰居民穿戴变化比较 单位:%

穿戴情况 调研地区	不穿	接待客人 时穿	重大活 动时穿	经常穿
大研古城	34.69	14.29	42.86	8.16
喜洲古镇	54.55	9.09	22.73	13.64

资料来源:作者自制

首先，旅游者携带的现代都市文化因子和各种智能通讯设备的普及为民族地区居民打开了一扇通向外界的窗户，使得民族地区居民尤其是年轻一代自愿向现代文化靠拢。^⑥流行歌舞、网络文化等不断冲击着传统歌舞、民间艺术等传统文化。如今在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已经很少能看到穿戴传统服饰的当地居民，传统服饰仅在商业和旅游场所出现，独特的纳西族和白族风情逐渐弱化。表2是对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居民穿戴传统服饰情况的调查。

从表2中可以看出，大研古城中34.69%的受访居民表示不穿戴传统服饰，分别有14.29%和42.86%的受访居民表示“接待客人时穿”和“重大活动时穿”，仅有8.16%的受访居民表示经常穿戴传统服饰；而喜洲古镇的调研结果显示，高达54%的居民受访者现在已不再穿戴传统服饰，23%的受访者表示重大活动时穿戴传统服饰，9%的受访者表示在接待客人时穿戴传统服饰，只有14%的受访者经常穿戴传统服饰。总体上看，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居民传统服饰穿戴率都很低，外界强势文化的影响和冲击是导致这种现象发生的一个重要原因。

其次，城镇化的快速发展也对民族地区的传统文化尤其是建筑文化产生了重要影响。一些民族地区在城镇化建设中将钢筋、瓷砖等现代化材料建筑的“洋房”看作是进步的标志，对传统民居建筑进行了大量的改建，这必然造成对民族地区传统建筑风格的破坏。对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传统建筑与民居变化的调查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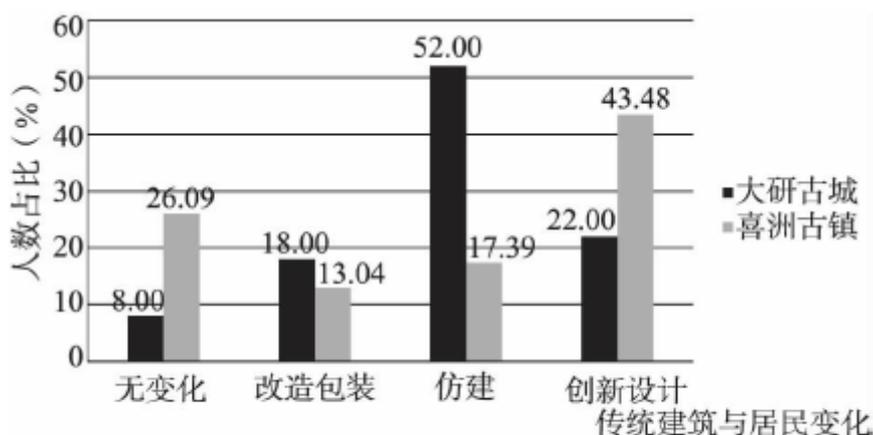


图2 大研古城与喜洲古镇传统建筑与民居占比变化比较

^⑥①崔榕：《新时期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开发利用与传承研究——以贵州省为例》，《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5年第5期。

统计图直观地表明了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传统建筑和民居变化情况。大研古城传统建筑与民居变化“仿建”占比最高，为52.00%，而喜洲古镇传统建筑与民居变化占比最高的是“创新设计”，为43.48%；大研古城中仅有8.00%的受访者认为传统建筑与民居“无变化”，喜洲古镇相应比例为26.09%。由图2可见，对现代化建筑风格的盲目追求导致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的传统建筑和民居发生了较大变化，对两地传统建筑文化造成了影响和破坏。

3. 内部失调——民族文化资源保护力度不足

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另一个重要的症结是民族文化资源保护力度不足，主要体现在：

(1) 当地政府对民族文化资源开发与保护的规划管理不合理

大研古城的规划管理问题首先体现在开发观念上，政府当局和开发商只看到了旅游开发带来的短期利益，将古城作为一种普通项目来开发投资而忽视了古城的环境和传统文化的保护问题，极易造成民族文化资源化的短期问题。其次，在职位设置上，政府内设机构的一些职能往往与丽江古城保护管理局的部分职位彼此重复，容易造成多头指挥的问题，从而引起不必要的纷争，浪费行政资源，且降低了古城传统文化资源保护的效率。

喜洲古镇的规划管理也存在一些问题。首先，古镇对于临街民居建筑缺乏统一规划，导致出现了很多参差不齐的平房、楼房及其他建筑设施，以致破坏了古镇整体风貌。其次，喜洲古镇民俗旅游管理较为松散，民俗旅游开发，如客栈、餐饮、传统食品加工、传统手工艺制作等^①目前仍以个体经营为主，三道茶等民俗文化表演也只有严家民居等少数几家开展，发展较为缓慢。

此外，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都存在着监管力度不足的问题。对于扭曲篡改传统文化甚至不规范经营的行为未能加以正确引导和整改，长此一来就使得这种不良现象愈发严重，大大影响了旅游地的声誉，也对民族文化资源的存续造成了威胁。

(2) 旅游者和当地居民的民族文化资源保护意识淡薄

一方面，不少旅游者对民族地区传统文化不够重视。旅游者的文化素养和品味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旅游市场的开发方向，很多游客在民族旅游中出于猎奇的心态往往倾向于观看和购买具有视觉刺激的、浅显易懂的表演节目和文化产品。经营者为了迎合消费者的这种需求和偏好，将文化节目和文化产品表象化、批量化甚至歪曲性加工，以吸引消费者，并节约生产成本。实地调研发现，大研古城游客的旅游目的多为看风景、拍照、购物或满足猎奇心态，还有一些游客仅仅是为了做网络直播，以吸引“粉丝”关注；而喜洲古镇的游客多进行的是走马观花式的游览，很少有人认真去了解和品味当地的传统文化。

另一方面，民族地区居民对本民族传统文化的认同感下降。通过走访发现，在大研古城和喜洲古镇的民族文化资源转化的过程中，大多数当地居民都扮演着“旁观者”的角色，还有部分居民对本民族传统文化资源处于“不够了解”甚至“不了解”的状态。年轻一代自愿接受外界文化的同化，大多不愿意从事传统技艺类工作，因此大量的民间歌舞、传统手工艺等民族文化资源出现了后继无人、濒临失传的现象。

四、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应对策略

(一) 持续——合理开发民族文化资源

第一，应树立正确的开发观念和底线思维。相关主体应正确认识到民族文化资源的重要价值和不可再生性，在民族文化资源化的过程中坚守维护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的政治底线、保护生态环境和民族文化的生态底线、尊重经济规律和市场原则的经

济底线，促进文化传播和素质提升的社会底线以及保持原生态和适度开发的文化底线。^⑦

第二，科学规划、合理开发。对于民族文化资源的开发要有一套明确的、科学的规划方案，同时应遵守全面性和原真性的原则，不能只注重经济利益而片面性地开发受欢迎的民族地区和文化资源类型，同时要深度挖掘民族文化资源的文化内涵，提升文化产品的质量和品位，避免表面性开发和商业化的过度膨胀。

第三，政府要与企业、专家、民众密切协作。在确保政府的主导地位和企业的规范经营之外，应重视专家的指导作用并积极鼓励引导当地居民参与到民族文化资源转化和保护的工作中，从而形成“政府+企业+专家+居民”密切协作、共同开发的局面。同时，要建立一套合理的成本利益分配机制，确保使其公开化、透明化，以及各主体在参与过程中得到公平合理的分配利润。

(二) 认同——提高公众对民族文化的尊重和认同

公众对民族文化的尊重和认同度是民族文化资源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条件，因此要提高民族地区居民和旅游者对民族文化的尊重和认同。一方面，提高民族地区居民的族群认同。应加强对传统民族文化资源的宣传和教育。可以通过举办相关民族文化活动或教育讲座唤醒当地居民的民族文化记忆，提高其对本民族文化的理解和文化价值的认知，增强其对本民族文化的认同感、自豪感、责任感和凝聚力，促使其自觉维护民族文化资源、抵制外界强势文化的侵袭和冲击，注重对本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另一方面，提高旅游者对少数民族文化的尊重和认同。在旅游观光中游客不自觉地充当了文化扩张的工具，故应引导旅游者提高自身文化素养、端正自身文化姿态，放弃先入为主的心理，怀着对少数民族文化的尊重和敬畏之心文明观光游览，认真体验和感悟不同民族文化的魅力，维护少数民族文化的“原生土壤”，促进少数民族文化的良性传播和公众认同。

(三) 管治——加强对民族文化资源的保护，防止民族文化资源的异化和流失

第一，强化民族文化资源的法律和法规保护力度。目前针对民族文化资源的法律、法规保护还不健全，所以应建立完备的民族文化资源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和使用权制度，避免民族文化资源的滥用、异化和流失。

第二，加强对民族文化资源的扶植力度。针对传统手工艺、传统医药、传统文学等极具价值的民族文化资源濒临消逝的现象，应采取相应的奖励措施引导部分民族文化精英、有技艺的手工艺者和其他民族文化遗产人回归原产地，以挽救和发展当地的传统民族文化资源。

第三，切实保障民族地区的“原生态”发展。对于传统民居建筑和历史文物的保护和修复，要牢牢把握原真性的原则，严禁在核心保护区出现与当地传统风貌格格不入的建筑设施，应在保留当地居民传统生产方式和传统生活空间的基础上逐步改造部分民族传统中与现实需要不相适应的内容。

第四，加强政府监管水平。对于民族地区的经营单位应进行不定期严格审查，对歪曲、篡改传统文化的行为进行严厉批评教育，对不规范经营的商铺下令整改甚至实行强硬退出机制，以维护旅游地健康的经营环境和良好的声誉，促进民族文化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第五，建立高素质的旅游管理人才队伍。可以通过加大与高校和其他社会团体的合作培养专业旅游管理人员，加强与游客的沟通和交流，注重对民族文化资源内涵的展示和讲解，引导公众保护民族地区的传统民族文化资源。

五、结论

^⑦杨晓：《基于SWOT分析的喜洲古镇民俗旅游发展对策研究》，《中国市场》2018年第11期。

^⑧曾美海，杨娴：《民族文化资源开发中的底线思维》，《中华文化论坛》2015年第10期。

研究发现，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主要表现在形态异化(文化失真与破坏)、生态异化(文化资源过度转化利用)和能态异化(文化资源依赖)等三个方面。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症结主要包括市场扰动(商业化、利益驱动与短期寻租)、文化挤压(外界强势文化的冲击)和内部失调(民族文化资源保护力度不足)等。应通过合理开发民族文化资源、提高公众对民族文化的尊重和认同、加强对民族文化资源的保护，防止民族文化资源的异化和流失等举措避免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形成或进一步恶化。

本文的创新之处在于明确了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概念和综合表现，并利用实地调研数据分析了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症结。由于目前的研究大多只关注了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的某一方面且以定性分析为主，难以让读者对民族文化资源化陷阱有一个清晰的、全局的认识，故明确其表现并结合实地调研数据分析其症结很有必要。